

鹤山市知识产权局文件

鹤知〔2020〕1号

关于组织推荐申报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

各市场监督管理所，各有关单位：

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评选工作已启动，现就我局组织推荐申报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0〕138号），推荐工作应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优先推荐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形成的核心专利。

二、请各市场监督管理所积极发动、引导辖区内各类申报主体通过各类渠道申报、争取我市更多优秀项目参评中国专利

奖。

三、省知识产权局有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推荐名额 21 个，外观设计专利推荐名额 11 个。使用省局推荐名额的项目，请于 10 月 15 日前将项目申报材料和推荐理由电子版发送至江门市知识产权促进科邮箱（jmzscqj@163.com）。项目申报材料的内容和格式请严格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通知要求执行。

四、院士推荐的项目须于 10 月 21 日前将项目申报材料和推荐理由电子版发送至江门市知识产权促进科邮箱（jmzscqj@163.com），由江门市局汇总后统一报送省局。

五、不经省局推荐、通过其他渠道推荐的项目请于 11 月 15 日前向我局备案，列明推荐项目专利号、专利名称、申报单位及推荐单位，以便落实省、市级嘉奖政策。

联系人：冼满权，联系电话：8810372。

附件：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0〕138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